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1 GROUP LIMITED
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

內幕消息公佈
發出傳訊令狀

本公佈乃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力軍（「張博士」）入稟香港高等法院，就李海（「李先生」）（本公司前任公司財務及投資者關係總監，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離職）屢次誹謗本公司及張博士向其發出一份附帶申索書的傳訊令狀（「令狀」）（訴訟編號：HCA1196/2018）。

李先生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之持牌人，現為一間從事證券買賣及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公司之代表。根據本公司可得之資料，李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前後開始誹謗本公司及張博士。根據本公司所收集證據，李先生自此直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初屢次於股票投資者社交網站（<http://www.xueqiu.com>）發佈針對本公司及張博士的誹謗信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五月初期間誹謗信息的發佈頻率達到高峰。相反於該期間，本公司注意到若干金融中介機構積攢本公司股份（「股份」）。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29條所賦予之權力，本公司亦就股份權益之所有權展開調查。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李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初或前後在逾39,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大約同時，一名與李先生有業務往來之人士、一名由李先生擔任賬戶管理人之投資者及若干於李先生工作之公司開設證券賬戶之投資者已購入大量本公司權益。於此情況下，本公司有理據懷疑李先生有意透過其對本公司及張博士的大規模誹謗行動抑制股份市價。鑒於李先生及其聯繫人已積攢大量股份，董事會密切關注股份買賣是否於虛假市場及股份價格受潛在市場操縱之情況下進行。本公司現正尋求法律意見並審慎考慮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其他監管機構提出訴訟。

於令狀中，本公司亦尋求禁止李先生發佈及／或參與及／或引致有關本公司及張博士之誹謗性言論及／或任何其他類似誹謗性言論之出版物之永久禁令。

本公司及張博士保留彼等要求李先生對所有其他相關損失承擔民事責任及提出申索之權利。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事宜之重大進展。

承董事會命
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力軍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 (主席)

王 淳女士

姬 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宮占奎教授

王臨安先生